



# 臺南市新營區王公里第2屆里長選舉選舉公報

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編印

臺南市第2屆里長選舉，經定於中華民國一百零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（星期六）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舉行投票。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七條規定，將候選人所填報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，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，如有不實，由候選人自行負責。

號次	相片	姓名	出生年月日	性別	出生地	推薦之政黨	學歷	經歷	政見
1		蔡明動	49年10月31日	男	臺北市	無	文昌國民小學 鹽水國民中學	1. 新營社區大學講師。國立文化部生活美學講師。同濟宮第九屆委員會總幹事。 2. 台南市南瀛書法學會常務理事。救國團務顧問。角帶真武大帝廟委員會總幹事。 3. 台南市文物學會副總幹事。慈馨愛心基金會審查員。天鳳宮愛心基金會。 4. 王公里社區發展協會理事。柯蔡宗親會監事。	1. 定期召開里民座談。結合里民共同營造好未來。 2. 建立敦親睦鄰。維護社區居家安全。保障里民身家安全。 3. 注重老孺婦女。弱勢族群關懷照顧落實。 4. 發展社區環境衛生綠美化。藝術生活化。生活藝術化。 5. 舉辦健康資訊活動。佛學養生講座。提昇里民身心靈健康素養。 6. 爭取地方唯有「縣長公館」開放給里民做藝文活動中心。 7. 選賢與能。好人好事給予表揚。發揚善良道德風氣為目標。
2		王春生	42年07月02日	男	臺南市	無	新榮高級中學畢業	新營市第七屆里長 新營市第八屆里長 台南市第一屆里長	1. 配合上級機關宣導政令，服務里民。 2. 爭取里內各項建設，推動地方發展。 3. 反應里鄰需求，爭取社會福利救助，關懷里民。 4. 調解里民糾紛，營造和諧樂利的社區生活氣氛。 5. 推動監視系統提昇社區住家安全維護。

### 附註：公職人員選舉罷法第 47 條第 1 項、第 5 項、第 6 項

選舉委員會應彙集下列資料及選舉投票等有關規定，編印選舉公報，並得錄製有聲選舉公報：

一、區域、原住民立法委員及地方公職人員選舉，各候選人之號次、相片、姓名、出生年月日、性別、出生地、推薦之政黨，學歷、經歷及政見。

二、全國不分區及僑居國外國民立法委員選舉，各政黨之號次、名稱、政見及其登記候選人之姓名、出生年月日、性別、出生地、學歷及經歷。有政黨標章者，其標章。

第一項之政見內容，有違反第五十五條規定者，選舉委員會應通知限期自行修改；屆期不修改或修改後仍有未符規定者，對未符規定部分，不予刊登選舉公報。

候選人個人及政黨資料，由候選人及政黨自行負責。其為選舉委員會職務上所已知或經查明不實者，不予刊登選舉公報。推薦之政黨欄，經政黨推薦之候選人，應刊登其推薦政黨名稱；非經政黨推薦之候選人，刊登無。第一項第二款之政黨標章，以經中央主管機關備案者為限；未經備案者不予刊登。



## 端正選風、檢舉賄選

地檢署檢舉專線：06-2959839

傳真：06-2959656

電子信箱：tncmail@mail.moj.gov.tw

專用信箱：臺南市郵局第64支局第64信箱

反賄選宣導網：<http://www.nv.com.tw/antibribery/>



反賄選 斷黑金



0800-024-099  
(☎, 24h 服務)